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网络安全学院

推荐 2026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工作方案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是激励本科学生勤奋学习、改革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方式的重要措施。为保证我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顺利进行，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12号）文件精神和我校拟发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学生实际情况，制定适用于我院学生的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方案。

一、推免工作的组织领导

（一）学院成立推免生工作领导小组，名单如下：

组 长：周益民

成 员：陈智勇、昌燕、何林波、韩斌、王娟、石磊、杨帆

工作职责：在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负责制定学院遴选工作细则、实施方案等，组织完成学院推免各项工作。

（二）学院成立推免生工作遴选小组，名单如下：

组 长：周益民

副组长：陈智勇、昌燕、何林波

成 员：韩斌、王娟、石磊、杨帆、王祖俪、彭承宗、任励耘、邵丹、姜艳、贾茜、夏焜

工作职责：在学校和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负责具体实施本学院的推荐遴选工作。在学校相关文件规定及本办法框架下制定本学院推免生遴选加分具体细则，计算学生的综合成绩，确定综合排名顺序，拟定学院推荐候选人名单，经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讨论、经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后报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并公示。

（三）专家审核小组，名单如下：

周益民、昌燕、何林波、韩斌、王娟、王祖俪、彭承宗

二、推荐免试研究生的基本条件

报名推免资格的学生必须具备以下全部基本条件：

1. 报名者应为在籍在册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本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含专升本、辅修、“中高”计划、应用型人才联合培养、预科等国家政策不予推免的学生）。

2.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3.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潜质。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在校期间无学术不端行为。

4. 品行表现优良，在校期间没有违法违纪行为，未受过任何处分。

5. 学生在校期间德育考评总评成绩排名位于专业年级前 40%。

6.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生前 6 个学期当前本科专业教学计划所列必修课程修读合格，且第一次正考有不及格记录不超过两门课程。学生前 6 学期本科专业教学计划所列课程修读合格，且学分绩点（GPA）在本年级专业学生中排名前 40%。

7. 身体健康,达到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体育成绩均达标(60 分及以上)。
8. 荣获校级及以上奖学金或校级以上荣誉称号。
9. 申请推免学生外语水平获取时间为在校期间,且不晚于推免当年 8 月 31 日(含),具体要求如下:全国大学生外语四级考试获 425 分(含)以上成绩;其中日语考生通过国际日本语能力测试 2 级者视为与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有同等效力。

三、推免生需满足上述基本条件,按照综合成绩排名择优推荐。

(一) 综合成绩=已修课程加权平均分+综合素质加分;综合成绩相同的,以学生课程成绩加权平均分予以排名推荐。

(二) 已修课程加权平均分为学生当前专业前 6 个学期专业培养方案规定范围的已修课程加权平均分(公共选修课因修读学期不确定不计入)。已修课程加权平均分由学生已修课程首次考核成绩计算确定,满分 100 分,保留两位小数。

(三) 综合素质加分

综合素质加分考核成绩由学科竞赛类、科研成果类、社会实践类、外语能力类和其他类五个类别模块组成,满分 10 分,保留两位小数。

综合素质加分细则见《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2026 届推免生综合素质加分细则(试行稿)》(附件 3)及《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026 届推免研究生综合素质加分细则及分值》,公示无异议后方可执行。拟定的推荐免试研究生,在毕业时将再次对其进行资格审查,违反遴选基本条件者取消保送资格。

四、推荐免试研究生名额

根据教育部下达、学校统筹规划,学校最终分配至我院的名额为 7 名:

网络工程 1 名、物联网工程 1 名、网络空间安全 1 名、信息安全 4 名。

五、推免生工作程序及时间安排

（一）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启动推免工作。符合申请条件学生自愿报名，填写《2026 届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表》（附件 4）和《2026 届报名申请学生在校期间业绩清单》（附件 5），学院 9 月 5 日前将《2026 届报名申请学生信息汇总表》（附件 6）报送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二）学院对申请者的推免生资格、学生推免课程加权平均分（成绩认定截止时间为 8 月 31 日）和综合素质加分材料（所有加分项必须于 8 月 31 日前提供证明材料）严格认真审核，并就学术专长加分组织答辩和鉴定，答辩结果在学院办公区醒目位置和学院网站主页上公示 3 日。

（三）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院于 9 月 8 日（含）前将经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签字盖章后的《学院拟推免 2026 届学生名单》（附件 7）报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学校审核公示：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于 9 月 13 日前审定推荐结果，并在学校主页“推免专栏”公示 10 日无异议后，上报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

（五）根据当年推免时间安排，推免生进行注册、查询本人推免生资格及相关政策，并填报个人资料信息。

六、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纪律

（一）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为研究生工作的政策性强，参加推荐的工作人员一定要秉公办事，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掌握条

件，规范的开展工作。工作人员若有子女在本校就读且申请推免者，必须回避。凡发现有违反相关规定的行为，学院将按有关纪律进行处理，并追究有关工作人员的责任。

（二）已取得推免资格的学生，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学校将取消其推免生资格：

1. 不能在获取推免资格当届按时完成本科阶段学业并取得学士学位者；
2. 受到法律、行政处罚或学校纪律处分者；
3. 弄虚作假，有论文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者；
4. 科研失信行为者；
5. 有其他严重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行为者；
6. 毕业时再次进行资格审查，违反遴选基本条件者。

（三）我校推免生工作由学校纪委全程监督。校纪检监察部门开通专用监督举报电话并向社会公布，各学院在推免过程中有对申请人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提出的申诉进行解释的义务。申请人对解答或解释不满意的，可以向学校纪检监察部门提出申诉。学校纪委办公室监督举报电话：85966475。

如在正式推免前学校文件有调整，以学校文件为准。本方案适用于网络安全学院 2022 级本科学生，具体由学院教学科和学生科共同解释。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网络安全学院

2025 年 8 月 28 日